



浙江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简报

2023年 第2期 总第144期

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 2023年2月28日

本月聚焦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 《关于支持信息服务业稳进提质的实施意见》发布

经信发布

-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

产业动态

- 2022年浙江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运行分析发布

会员天地

- 安恒信息荣获2022年度“CCF科技成果奖”科技进步二等奖
- 利尔达科技集团上市喜报

协会工作导航

- 关于开展2022年度软件企业评估年审工作的通知

双软评估

- 2月“双软评估”统计

本月聚焦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规划》指出，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要意义和深远影响。

《规划》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加强整体布局，按照夯实基础、赋能全局、强化能力、优化环境的战略路径，全面提升数字中国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以数字化驱动生产生活和治理方式变革，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注入强大动力。

《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数据资源规模和质量加快提升，数据要素价值有效释放，数字经济发展质量效益大幅增强，政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数字文化建设跃上新台阶，数字社会精准化普惠化便捷化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积极进展，数字技术创新实现重大突破，应用创新全球领先，数字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数字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打开新局面。到 2035 年，数字化发展水平进入世界前列，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大成就。数字中国建设体系化布局更加科学完备，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各领域数字化发展更加协调充分，有力支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规划》明确，数字中国建设按照“2522”的整体框架进行布局，即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推进数字技术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强化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和数字安全屏障“两大能力”，优化数字化发展国内国际“两个环境”。

《规划》指出，要夯实数字中国建设基础。一是打通数字基础设施大动脉。加快 5G 网络与千兆光网协同建设，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大力推进北斗规模应用。系统优化算力基础设施布局，促进东西部算力高效互补和协同联动，引导通用数据中心、超算中心、智能计算中心、边缘数据中心等合理梯次布局。整体提升应用基础设施水平，加强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

二是畅通数据资源大循环。构建国家数据管理体制机制，健全各级数据统筹管理机构。推动公共数据汇聚利用，建设公共卫生、科技、教育等重要领域国家数据资源库。释放商业数据价值潜能，加快建立数据产权制度，开展数据资产计价研究，建立数据要素按价值贡献参与分配机制。

《规划》指出，要全面赋能经济社会发展。一是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研究制定推动数字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措施，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推动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在农业、工业、金融、教育、医疗、交通、能源等重点领域，加快数字技术创新应用。支持数字企业发展壮大，健全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工作机制，发挥“绿灯”投资案例引导作用，推动平台企业规范健康发展。二是发展高效协同的数字政务。加快制度规则创新，完善与数字政务建设相适应的规章制度。强化数字化能力建设，促进信息系统网络互联互通、数据按需共享、业务高效协同。提升数字化服务水平，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加强和规范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管理。三是打造自信繁荣的数字文化。大力发展网络文化，加强优质网络文化产品供给，引导各类平台和广大网民创作生产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产品。推进文化数字化发展，深入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建设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形成中华文化数据库。提升数字文化服务能力，打造若干综合性数字文化展示平台，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四是构建普惠便捷的数字社会。促进数字公共服务普惠化，大力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完善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发展数字健康，规范互联网诊疗和互联网医院发展。推进数字社会治理精准化，深入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以数字化赋能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普及数字生活智能化，打造智慧便民生活圈、新型数字消费业态、面向未来的智能化沉浸式服务体验。五是建设绿色智慧的数字生态文明。推动生态环境智慧治理，加快构建智慧高效的生态环境信息化体系，运用数字技术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完善自然资源三维立体“一张图”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以数字孪生流域为核心的智慧水利体系。加快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倡导绿色智慧生活方式。

《规划》指出，要强化数字中国关键能力。一是构筑自立自强的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发挥科技型骨干企业引领支撑作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健全知识产权转化收益分配机制。二是筑牢可信可控的数字安全屏障。切实维护网络安全，完善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和政策体系。增强数据安全保障能力，建立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基础制度，健全网络数据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体系。

《规划》指出，要优化数字化发展环境。一是建设公平规范的数字治理生态。完善法律法规体系，加强立法统筹协调，研究制定数字领域立法规划，及时按程序调整不适应数字化发展的法律制度。构建技术标准体系，编制数字化标准工作指南，加快制定修订各行业数字化转型、产业交叉融合发展等应用标准。二是构建开放共赢的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格局。统筹谋划数字领域国际合作，建立多层面协同、多平台支撑、多主体参与的数字领域国际交流合作体系，高质量共建“数字丝绸之路”，积极发展“丝路电商”。拓展数字领域国际合作空间，积极参与联合国、世界贸易组织、二十国集团、亚太经合组织、金砖国家、上合

组织等多边框架下的数字领域合作平台，高质量搭建数字领域开放合作新平台，积极参与数据跨境流动等相关国际规则构建。

《规划》强调，要加强整体谋划、统筹推进，把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数字中国建设的全面领导，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加强对数字中国建设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充分发挥地方党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作用，健全议事协调机制，将数字化发展摆在本地区工作重要位置，切实落实责任。二是健全体制机制。建立健全数字中国建设统筹协调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数字化发展重大问题，推动跨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抓好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的督促落实。开展数字中国发展监测评估。将数字中国建设工作情况作为对有关党政领导干部考核评价的参考。三是保障资金投入。创新资金扶持方式，加强对各类资金的统筹引导。发挥国家产融合作平台等作用，引导金融资源支持数字化发展。鼓励引导资本规范参与数字中国建设，构建社会资本有效参与的投融资体系。四是强化人才支撑。增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数字思维、数字认知、数字技能。统筹布局一批数字领域学科专业点，培养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人才。构建覆盖全民、城乡融合的数字素养与技能发展培育体系。五是营造良好氛围。推动高等学校、研究机构、企业等共同参与数字中国建设，建立一批数字中国研究基地。统筹开展数字中国建设综合试点工作，综合集成推进改革试验。办好数字中国建设峰会等重大活动，举办数字领域高规格国内国际系列赛事，推动数字化理念深入人心，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积极参与数字中国建设的良好氛围。

《关于支持信息服务业稳进提质的实施意见》发布

信息来源：浙江发布

信息服务业是浙江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日前，省数字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支持信息服务业稳进提质的实施意见》。

一、主要目标：

到 2027 年，全省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超 1.6 万亿元，产业规模位居全国前三，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7% 以上。信息服务业技术创新和发展动能持续增强，工业软件、网络安全服务、互联网公共服务、数据要素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服务等成为信息服务业的重要增长点。信息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建成一批国家级和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空间布局持续优化，形成一城引领、三区联动、多点特色发展的信息服务业新格局。培育形成雁阵式企业梯队，从业人员数量达到 100 万人。

二、重点任务：

（一）强化创新应用联动，促进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

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一批信息服务业领域“尖兵”“领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重点攻关操作系统、数据库、工业软件等基础软件关键核心技术，加强在自动驾驶、北斗导航、智慧能源等领域的协同攻关，加快取得一批重大标志性成果。

加快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以国产 CPU 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为基础，推动重点领域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推广应用一批信创优秀行业解决方案和技术标准。整合产学研用多方力量，协同攻关研发设计和仿真等工具软件，大力发展关键工业控制软件、重点行业专用工业软件，加强集成验证，推进应用场景开放，形成国产工业软件体系化服务能力。

推动信息服务业态创新：大力推进知识技能共享、生活服务共享、生产能力共享等新型服务共享平台建设。加强典型场景下的算法服务，推进企业级业务连续性管理相关技术创新。

（二）激发产业发展活力，推动产业稳进提质攀高升级

提升信息传输服务能力：加快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优化网络部署，推动 5G 网络建设由规模建设、广泛覆盖向重点建设、深度覆盖转变，到 2027 年，全省累计建成 5G 基站 29 万个。深入推进“5G+工业互联网”建设。

激发在线经济带动活力：拓展互联网在生活服务、商贸流通、文化娱乐等领域应用，大力发展远程办公、远程医疗、线上娱乐、在线教育、移动支付等在线新经济。

培育壮大信息服务业雁阵式企业梯队：深入推进“雄鹰行动”、“凤凰行动”、科技企业“双倍增”行动和“链长+链主”协同机制，支持领军企业开放基础软硬件技术和优势资源，打造国际化生态体系，做优链主企业，做强“专精特新”企业。到 2027 年，培育 2 家千亿级龙头企业，20 家百亿级骨干企业，100 家十亿级重点企业，1000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构筑形成龙头引领、骨干支撑、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雁阵式企业梯队。

强化信息服务业高端人才引育：深入实施“鲲鹏行动”，推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打造国内重要的信息服务业人才中心。深化产教融合，支持企业与高校合作共建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现代产业学院，培养复合型人才和“高精尖缺”专业技术人才。

（三）持续深化数智赋能，培育产业发展新赛道新动能

布局信息技术新赛道：加快培育 5G、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软件技术和产品，积极布局元宇宙、数据服务、网络互联等新赛道。

数字赋能产业融合新发展：深入推进产业数字化“三个全覆盖”，支持信息服务业龙头企业参与“产业大脑+未来工厂”建设。组织实施一批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培育一批数字化服务商，创建一批国家级和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

培育软硬协同新生态：面向数控机床、智能机器人等重大装备需求，开展嵌入式软件系统研发。面向激光雷达、车载传感器、控制器等国产化设备，重点突破智能信息交换共享、智能驾驶算法等关键系统软件。

（四）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加快培育高端软件产业集群

加快国际级软件名城建设：支持杭州中国软件名城提质升级，大力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体系，建设国际级软件名城。积极争创中国软件名园、长三角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等产业载体，加快国家区块链创新应用综合性试点建设，争创首批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推进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创新应用先导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数字服务出口基地等国家级平台建设，打造“中国视谷”。

打造区域发展新增长极：加快培育宁波、嘉兴、温州等信息服务业区域发展新增长极。

宁波市以工业互联网、工业软件和嵌入式软件为重点方向，加快创建中国软件名城和企业梯队培育；温州市聚焦国际云软件谷核心区建设，带动上下游生态产业在软件谷形成集聚效应；嘉兴市加快打造长三角软件交付基地，招引软件龙头企业区域型、功能型总部落户；支持省内其他地区积极培育信息服务新业态，结合当地产业加快特色化发展。

建设一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园区：指导各地分类建设一批信息服务业产业园区，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合作，着力构建高端软件产业集群。重点培育一批特色化、专业化、品牌化和高端化发展的省级软件名园。

（五）促进规范健康发展，再塑平台经济发展新优势

优化平台经济发展环境：对发展相对成熟的新业态，鼓励平台型企业积极制定企业标准，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切实履行网络规范、数据安全主体责任，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

营造平台经济应用新场景：加快推进国家信息消费示范城市建设，深入推进移动支付之省建设，加快数字人民币试点。鼓励各地培育一批省级直播基地，鼓励地方政府在互联网平台设置地方电商专区，发放信息消费券，推动信息消费升级。实施“赛马”机制，加快国家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

再塑平台型企业发展新优势：支持平台型企业积极参与数字化改革、产业数字化“三个全覆盖”、智慧城市建设等战略任务，围绕技术、研发、电商等领域创新发展，打造浙江全球品牌。

经信发布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经信局（宁波不发）：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附件1）要求，现组织开展第五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推荐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工作

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由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自愿申请。申请企业的基本条件和产品条件应符合工信部制订的《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关于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认定标准(附件2)。

对已列为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或产品的企业，不再推荐；对与工信部已认定的“专精特新”企业存在控股关系的企业，以及同一集团内生产相似主导产品企业，不予推荐。

二、复核工作

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填写《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申请书》(详见附件1-2)，并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三年的企业年度审计报告，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授权发明专利、主持或参与制订的标准等佐证材料。

省经信厅委托各市经信局对复核企业进行现场调研。由各市经信局通过现场调研与材料审核相结合的方式，按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标准进行审查、核实，提出初审意见。对于未通过复核的企业，需说明理由。省经信厅视情况对企业进行抽查。如推荐企业明显不符合《办法》标准，按照工信部要求进行通报。

三、有关工作要求

1.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请和复核采取线上填报与线下报送相结合的方式，线上与线下数据应保持一致。

2.企业通过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zjtx.miit.gov.cn)申报。按照本通知列明的申报材料，自2023年3月15日至4月10日期间上传。为方便各地汇总审核，请企业尽量在4月8日前完成材料上传。

3.各市经信局应严格审核数据真实性和线上线下一致性，并在《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请书》中的第十项“初核推荐”栏中对初核指标进行勾选，加盖市经信局公章。

4.各市经信局于4月20日前将加盖公章的正式文件、推荐汇总表、复核情况汇总表（以上均为一式两份）和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请书纸质件（一式三份，其中一份且仅需一份与相关佐证材料一起装订成册），以上申报材料（包括企业申请书和佐证材料）均刻录成光盘报送我厅。

附件：

1.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五批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wps

2.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认定标准.wps

3.佐证材料清单.wps

4.申报咨询电话.wps

附件请见经信厅官网：https://jxt.zj.gov.cn/art/2023/2/24/art_1582899_24506.html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3年2月22日

产业动态

2022年浙江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运行分析发布

2022年，面对更趋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疫情多点散发等超预期因素冲击，浙江省软件产业承压运行，总体保持平稳态势，软件业务收入迈上新台阶，盈利能力持续向好，软件业务出口快速增长。

（一）、运行总体情况

2022年，全省纳入产业统计监测的软件企业数量为1717家，累计实现软件业务收入9390.2亿元，产业规模位居全国第五，同比增长3%，增速低于全国平均8.2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2287.2亿元，同比增长2.3%，占全国利润总额的18.1%；软件业务收入利润率为24.4%，高于全国平均12.7个百分点，盈利能力保持全国领先。2022年，全省实现软件业务出口118408万美元，同比增长22.7%，高于全国平均19.7个百分点。其中，软件外包服务出口83045万美元，同比增长21%；嵌入式系统软件出口8719万美元，同比增长26.8%；其他软件业务出口26644万美元，同比增长26.9%。研发投入持续增强，累计投入研发经费1310.6亿元，同比增长10.8%；研发经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达12.1%，较去年同期上升1个百分点。人均工资小幅下降，平均用工人数达50.5万人，同比增长4%；从业人员工资总额达1609.9亿元，同比增长2.9%；人均工资达31.9万元，同比下降1%。

（二）、分领域运行情况

软件产品收入稳步增长：2022年，全省实现软件产品收入1467亿元，同比增长3.6%，占全行业收入的比重达15.6%。其中基础软件实现收入238.1亿元，同比增长6.9%；工业软件快速增长，实现收入286亿元，同比增长30%。**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小幅增长**：2022年，全省实现信息技术服务收入7473亿元，同比增长2.1%，占软件业务收入的79.6%，拉动全省软件增长1.7个百分点。从细分领域来看，高

技术行业带动增长，其中云服务领域稳步增长，实现收入 841.4 亿元，同比增长 4%；集成电路设计领域保持较快增长，实现收入 149.8 亿元，同比增长 10.5%；工业互联网平台领域快速增长，实现收入 22.7 亿元，同比增速达 23.4%。**信息安全收入平稳增长**：2022 年，全省实现信息安全收入 26.1 亿元，同比增长 6.3%，增速低于全国平均 4.1 个百分点。**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快速增长**：2022 年，全省嵌入式系统软件快速增长，实现收入 424.1 亿元，占全行业收入的 4.5%，同比增长 20.3%，高于全国平均 9 个百分点。

（三）、企业发展情况

龙头企业稳中有进：2022 年，全省营收 10 亿元以上的企业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7873.7 亿元，占全行业软件收入的 83.9%，同比增长 3.1%，拉动全省软件业增长 2.6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 2116.8 亿元，占全行业利润总额的 92.6%，同比增长 3.5%，拉动全行业利润增速 3.2 个百分点。软件前 30 强企业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6899 亿元，同比增长 1.5%，拉动全省软件业增长 1.1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 1943.1 亿元，同比增长 2.4%，拉动全行业利润增速 2 个百分点。**中小企业承压前行**：2022 年，全省营收亿元以下企业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463 亿元，同比下滑 2%；实现利润总额 25.4 亿元，同比下滑 0.9%。中小企业研发投入占营收比重较高，营收亿元以下企业累计投入研发经费 111.5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23.4%，高于行业平均 11.3 个百分点。

（四）、分区域运行情况

从产值上看：2022 年杭州、宁波积极发挥“数字经济+智能制造”互补优势，进一步提升双城的核心竞争力、辐射带动力，杭甬软件业务收入合计占全省的 95.3%。杭州全年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8258.8 亿元，同比增长 1.7%，产业规模在全国 15 个副省级中心城市中仅次于深圳，位居第二；宁波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694.3 亿元，同比增长 19.5%，增速高于副省级中心城市平均 9.5 个百分点；嘉兴大力推进软件产业驶入快车道，产业规模突破百亿元，全年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109 亿元，位居全省第三；金华、湖州、绍兴产业规模位列全省第四至第六位，分别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86.4 亿元、73.6 亿元和 65.7 亿元；温州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49.8 亿元，同比增长 5.9%；台州软件业务快速增长，同比增速达 32.8%，实现收入 23.2 亿元。此外，丽水、衢州产业规模在 10-20 亿元之间，舟山软件规模在 10 亿元以下。

从产业结构看：全省大部分地市以信息技术服务为主。杭州、湖州、绍兴、衢州、舟山等城市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比超过 70%，宁波、嘉兴、温州、台州、丽水等制造业发达城市信息技术服务占比在 55% 以下，嵌入式系统软件占比相对较高。杭州持续做强云计算与大数据、物联网、电子商务、数字内容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比超八成；宁波着力推进工业软件、工业互联网平台、嵌入式软件等领域发展，软件产品、嵌入式系统软件齐头并进；嘉兴围绕“制造强市”“数字赋能”，积极培育新动能，以数字化推动服务型制造进阶升级；金华大力发展数字娱乐、智慧物流、电子商务等领域，信息技术服务引领发展；湖州依托德清地理信息小镇，做强地理信息系统和遥感数据处理软件的技术体系，带动产

业快速发展。绍兴、温州、台州、丽水、衢州、舟山在数字创意、智能制造软件、海洋信息服务等领域特色发展。

会员天地

安恒信息荣获 2022 年度“CCF 科技成果奖”科技进步二等奖

2月18日，2022年度“CCF 科技成果奖”颁奖典礼在北京隆重举行。安恒信息应邀出席颁奖典礼，其申报的项目《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网络行为安全分析平台》荣获2022年度“CCF 科技成果奖”科技进步二等奖。

“CCF 科技成果奖”是中国计算机学会授予在计算机科学、技术或工程领域具有重要发现、发明、原始创新，在相关领域有一定国际影响的优秀成果。此次，全国仅有30个项目获2022年度“CCF 科技成果奖”。

安恒信息申报的项目围绕企业大规模网络安全分析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提出了高性能多源异构日志大数据处理、基于知识图谱的网络攻击自动化关联推理以及基于SOAR的安全事件自动化响应技术，构建了一个主动智能网络安全防御平台。成果应用于多场国家级活动的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安恒信息近年来发挥行业优势特色，以技术创新助力网络安全防护建设，持续输出科技创新成果并转化为发展动力，深入探索符合数字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方式，不断推动我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网络强国建设。

利尔达科技集团上市喜报

2023年2月17日上午，利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利尔达，股票代码：832149）在北交所成功上市。

相关政府领导、券商代表、中介机构、新闻朋友及企业高管出席仪式现场并敲钟，共同见证利尔达这一历史性时刻！

利尔达科技集团自成立以来，就以“万物互联，利尔智达天下”为指引，不断深化IC增值分销业务服务的深度和广度，并适时切入物联网领域，在科研技术、人才积累、供应链资源、客户和合作伙伴等方面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深耕物联网领域23年，坚持以芯赋能、用心服务，凭借产品力、技术力、服务力，推动传统领域创新变革，助力千行百业智能升级。未来将继续优化集IC增值分销业务、物联网模块及物

联网系统解决方案业务于一体的业务结构，聚焦提高产品、技术和服务能力，发挥产业优势，努力实现“万物互联，利尔智达天下”！

协会工作导航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软件企业评估年审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软件企业：

依据《有关“双软评估”工作的决定》(中国软协〔2018〕2号)、《软件企业评估标准》(T/SIA002-2019)的要求，决定开展 2022 年度软件企业评估年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年审范围：2022 年新评估及年审通过的软件企业名单（972 家）（附件 1）。

二、年审标准：按《软件企业评估标准》（T/SIA002-2019）（附件 2）的标准年审。

三、申报办法

软件企业评估年审实行网上申报与纸质申报相结合的方法。企业在递交纸质材料之前须进行网上申报（<http://hyg.zsia.org/member/system/login>），同时将纸质材料报送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年审材料的申报时间为上半年，2023 年 6 月 30 日截止申报。如超过年审时间，请按软件企业评估流程重新评估。

四、申报材料

（一）软件企业评估（年审）委托书（附件 3）。

（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三）软件企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四）企业 2022 年度取得的软件著作权、专利、软件产品证书等自主知识产权证书复印件 1-3 件（2022 年度没有新取得的，提供当前主营业务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证书及软件产品证书，有效期内的软件产品证书至少 1 件）。

（五）2022 年度（至少提供 12 月份的）经社保部门盖章的社保参保证明或社保结算表。

（六）2022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原件（可参照附件 4 专项审计报告要求提供），需披露软件收入、研发费用、人员等信息，含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软件产品开发销售（营业）收入明细表》和《企业研究开发费用明细表》。以上纸质材料 A4 纸提交，无需装订，一式一份。

五、年审费用：软件企业评估年审费用为 2000 元（协会会员单位免费），与申报材料同时交纳。

联系地址：杭州市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科技大厦 A408

联系人：王作栋（0571-87672634、QQ 1637089910）

葛家莹（0571-87672629、QQ 3606875408）许晨悦（0571-87672639、QQ 291951300）

双软评估

2月“双软评估”统计

根据《软件企业评估标准》(T/SIA002 2019)、《软件产品评估标准》(T/SIA003 2019),经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评估,2023年2月共评估软件企业35家,软件产品114件。

项目	所属地区	软件企业		软件产品	
		2月当月数	当年累计数	2月当月数	当年累计数
“双软 评估” 统计	杭州	35	35	94	129
	温州	/	/	3	3
	嘉兴	/	/	11	12
	湖州	/	/	0	0
	绍兴	/	/	0	3
	衢州	/	/	2	2
	金华	/	/	0	2
	丽水	/	/	0	0
	台州	/	/	3	3
	舟山	/	/	0	0
	宁波	/	/	1	1
	合计		35	35	114

报：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省政府办公厅、省发改委、省经信厅、省科技厅、省商务厅

送：各市信息主管部门、省软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编辑部地址：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科技大厦A408

邮编：310012 电话：0571-89719267、89719268

E-mail: zsiacyj@163.com 网址: www.zsia.org



更多内容，敬请关注